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中远海发”）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的通知和材料于2019年10月25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10月30日以书面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参加会议的监事3名。有效表决票为3票。

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关于本公司二〇一九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19年三季度报告，并出具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2019年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公司2019年三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

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公司2019年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三、报备文件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10月30日